

证券代码：688595

证券简称：芯海科技

公告编号：2025-044

债券代码：118015

债券简称：芯海转债

芯海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芯海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芯海科技”）于2025年8月1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根据公司经营需要，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王君宇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王君宇先生的简历详见附件。

王君宇先生具备与岗位要求相适应的职业操守及履职能力，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芯海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任职资格，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尚未解除的情况，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特此公告。

芯海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0日

附：王君宇先生简历

王君宇先生，197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王君宇先生于 2014 年 9 月至 2020 年 10 月创立深圳茵特里国际医疗服务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长；2021 年 5 月至 2025 年 4 月就职于开沃新能源汽车集团(创维汽车)，担任董事长助理、副总裁；创维汽车商学院联合创始人；现任芯海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代理联席 CEO）。

截至目前，王君宇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中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